

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 永瑞慈善事業基金會獎助學金 設置辦法

第一條 宗旨：

財團法人永瑞慈善事業基金會長年投入公益、支持後學，為鼓勵本院境遇特殊的學生，不畏逆境，堅持努力向學，捐贈本院獎助學金新台幣十萬元整，設置「永瑞慈善事業基金會獎助學金」。

第二條 申請資格條件：

- 一、本院大學部及研究所之在學生。
- 二、核發對象為低收入戶或家境清寒且未領有其他獎助學金、或因家中突遭急難變故或其他特殊原因等。
- 三、成績優異(以前一學年成績為主)。
- 四、由師長或系主任推薦。

第三條 獎助學金金額與名額：

大學部六名，每名獎學金一萬元；研究所二名，每名獎學金二萬元，科管智財所優先給予名額，前揭名額分配如有需要，由獎學金審查委員會審酌流用。

第四條 申請應備資料：

申請者需填具申請表乙份，並檢具下列資料：

- 一、前一學年成績證明
- 二、自傳
- 三、師長推薦函一封
- 四、成績或表現優異或具代表性事蹟之相關證明
- 五、家庭財務證明:全戶申報所得稅證明、低收入戶證明、免繳交所得稅證明、家中突遭變故說明或其他有利證明之文件

第五條 申請程序與期限：

本獎助學金之申請自即日起至105年11月4日截止，科管智財所申請人向所辦提出申請，其他系所申請人請向商學院學生事務與校友服務辦公室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收件截止日期及送件窗口，詳見獎學金申請表。

第六條 審核及公告：

由獎學金審查委員會完成審定作業後，個別通知得獎人及公告周知。

第七條 本辦法經永瑞慈善事業基金會同意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政大商學院 【永瑞慈善事業基金會獎學金】申請表

二 吋 照 片	中文姓名	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	
	英文姓名	身分證字號	
	系所別	學號	
	戶籍地	縣市	市區鄉鎮
		路街 段 巷 弄	號 樓 室
聯絡方式	通訊地址		
	電子信箱		
	住家電話		行動電話
成績說明	前一學年成績		
檢附資料 (確認後勾選)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證明文件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傳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或表現優異或具代表性事蹟之有利證明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師長推薦函 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財務證明(全戶申報所得稅證明、低收入戶證明、免繳交所得稅證明、家中突遭變故說明或其他相關證明之文件) 6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口名簿影本		
學生聲明 一、本人為申領本獎助學金所填具之相關資料一切均為屬實，若經查獲有任何不實或偽造情事，願放棄申領此獎助學金之資格；若已領取，則願無條件全數繳回此獎助學金之全額，並負相關法律責任。			
學生本人簽章(簽名) _____ 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			
申請人請於填寫完本表後，連同檢附資料裝訂完整後(請依檢附資料編號 1-6 順序裝訂)以信封彌封，並於信封外註明「申請永瑞基金會獎學金」及註明系別、學號、姓名，於 105年11月4日(五)下午五點前，科管智財所申請人送交所辦公室，其他系所申請人送交商學院學生事務與校友服務辦公室(商學院8樓818室) 胡羽柔助教(分機88827) 。			

【資料填寫不完整或文件未齊備者，不予受理】

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 獎學金申請 推薦書

壹、申請人填寫部份：
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
系所級別				學號	
申請獎學金名稱					

貳、推薦人填寫部份：

1. 您與申請人的關係：大學教授；專題研究指導教授；其他，請說明：
_____。
2. 認識申請人的時間已_____年_____月。
3. 您與申請人接觸或聯絡頻率為每天；每週；每月；其他
4. 申請人的重要優點及其他值得推薦特殊表現（若篇幅不足，請自行加頁）：

推薦人	姓名		服務單位		職稱	
	地址				電話	

推薦人(簽章)：_____ 填寫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